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5-020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 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农业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兴业银行、交通银行、长安银行、北京银行、浦发银行、农商银行、陕西农信、成都银行、渣打银行、金都村镇银行等多家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 1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具体的授信额度、分项额度及业务品种，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为一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具体合同之日起计算。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抵押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惠控股”）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延岭先生拟为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数额以实际授信额度为准，该担保不涉及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康惠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王延岭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18 的规定，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无偿接受担保和财务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同时，该议案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